

持,在江苏省镇江市召开了建筑业“营改增”座谈会,邀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领导出席,20多家具有代表性的建筑施工企业参加,会计学会向会议详细汇报了调研测算工作和结果。调研测算得出的结果是,在目前的税收征管环境下,短期内建筑业企业的税负比较营业税要高出90%以上,会严重制约建筑业企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全行业必须高度重视,认真应对。会上,学会有针对性地提出了做好建筑业“营改增”的多项建议、意见。会后,根据市场监管司的意见,补充调研了28家专业性较强的央企,10家建筑劳务企业,12月末将调研测算报告上报部计划财务与外事司、市场监管司、标准定额司。日常工作是给全国各地的建筑施工企业耐心答复、讲解涉及“营改增”的各种问题。

二、搞好课题研究工作

部计划财务与外事司委托统计核算学术委员会的《全国城乡建设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研究课题》(以下简称《规范》)经过2010~2011年2年的研究,基本完成了课题实施方案中所设的研究内容,达到了预期目标。2012年本学术委员会认真总结提升课题研究工作,对课题成果进行系统整理、汇总、分析,撰写课题研究报告,整理装订课题实施的有关资料,据此向委托单位和有关部门(部科技司)提交了验收申请,12月24日,计划财务与外事司主持召开专家评审会,评审意见指出:该课题的选题及其研究成果,对加强我国的城乡建设统计基础工作、完善统计工作秩序,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反映城镇的承载能力和城镇化发展水平,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和实践指导作用;对我国其他行业的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乃至研究制定全国统一的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标准,有一定的推动、参考和借鉴意义。课题在研究过程中,将突出重点、力戒一般化的工作方法运用到了《规范》文本的制定上;采取模拟试行《规范》的方法增加课题研究的深度和厚度。

三、完成抽样调查、汇总和分析工作

完成2011年度城市公用行业各企业财务经济情况和各城市价格情况的抽样调查、汇总和分析工作。2012年5月,计划财务与外事司在西安开会布置工作之后,学会负责具体的调查数据收集、汇总和分析报告的撰写。此项工作涉及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188个调查城市,1125个企业单位。学会根据工作需要,开发专门软件,成功地在学会网上完成该项工作任务,并且将所有数据编印成册,形成完整的参考资料。

四、完成其他经常性工作

尽心尽力,协助计划财务与外事司完成其他经常性工作。如部直属单位的预算布置会、决算汇总、审查会、业务培训会、企业月度快报等。充分发挥着责无旁贷的助手作用。

五、推动理论研究工作

组织第10次论文评比。根据会长办公室会议决定,

2012年2月学会向各学术委员会、各团体会员单位(理事单位)及个人会员下发《关于组织2011年度中国建设会计学会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截至2012年6月31日,学会秘书处共收到论文220篇。将参评论文按内容大致分为财务管理类88篇,会计类48篇,税收、审计及综合类84篇3大类。对每类论文聘请3名专家进行评审。在近一个月的时间里,9位评委按照评审办法,对参评论文进行了仔细阅读,认真打分,并出具了中肯的评审意见。共评出一等奖3篇,二等奖7篇,三等奖10篇,优秀奖24篇。总的获奖率为20%。

六、各分支机构积极开展业务活动

建筑会计学术委员会、财务管理学术委员会、统计核算学术委员会、城市公用事业会计学术委员会、房地产开发会计学术委员会分别根据自身的特点开展业务活动。

(中国建设会计学会供稿)

中国交通会计学会

2012年中国交通会计学会认真贯彻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交通运输财会中心工作,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学会工作全局,坚持“三个服务”宗旨,稳中求进,提高服务质量,拓展服务范围,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取得了实效。

一、开展政策和制度研究

一是紧密配合行业财务中心工作,积极组织开展相关政策理论和创新机制研究。学会组织开展交通运输行业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研究,相关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征求意见稿已经完成,在部属单位进行试点测试工作;组织开展中央交通专项资金实行财政转移支付后的使用管理监督问题研究,相关研究工作进展顺利。二是不断拓展服务范围,努力为会员单位服务。学会组织开展部直属海事系统预算编制规程、会计基础及人员管理等研究工作,相关研究成果的初稿已经征求专家意见,在作进一步修改完善。

二、组织开展行业学术研讨经验交流

一是以“强化财务管理,服务科学发展”为主题的第6届中国交通运输业财务与会计学术研讨会圆满召开,征集论文160余篇,20篇被评为优秀论文,充分展现交通运输系统的财会管理和学术研究水平,获奖论文集《金桥》已经由中国财经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二是支持西部地区各省召开交通财会学术研讨会,就新形势下西部地区交通财会筹融资、预算管理改革等热点难点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探讨。三是学会所属各专业委员会和省级学会积极开展分专业、分片区的学术研讨和经验交流,沿海港航专业委员会与上海学会共同举办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研讨会,帮助港航企业积极应对“营改增”改革试点,由苏皖鄂学会发起召开长江公路特大桥财务管理工作经验交流暨学术研讨会,华东片区、

中南片区和各省学会也积极组织开展了本片区的学术研讨交流活动。

三、组织财会人员培训

2012年学会积极配合交通运输财会队伍建设工作,根据财会人员的需求,组织开展系统内各种内容的财会培训,全年培训系统内财会骨干3 900多人。一是根据部培训计划和财务司工作计划安排,举办5期部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和交通系统财务管理业务培训班,部属单位财会骨干分别就有关新的准则制度和相关政策实务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学习。二是受部财务司委托,对交通系统在京单位的财会人员举办了4期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并完成了从业资格证书的培训注册工作。三是与有关省级学会联合举办多期交通系统财会人员培训班,培训内容涵盖财务、会计、基建、审计、税法等新准则、新制度、新政策等方面。

四、充分发挥《交通财会》的平台作用

一是紧紧围绕交通运输财会中心工作,发挥舆论主渠道的作用。加大对行业重要会议精神、重大工作部署和新准则规范等重要政策实施的解读宣贯力度。二是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和双百方针,针对当前行业面临的难点和热点问题,进行重点组稿,栏目内容紧扣行业改革和发展实际,特别是针对燃油税费改革后面临的筹融资难题、资金监管、内部控制、营改增和新准则等重点问题进行集中约稿和专题报道。三是充分利用杂志的网站和电子邮箱,并开通了杂志QQ群,加强编读交流,使刊物的内容更贴近实际,投稿实现了无纸化。

五、加强组织建设,更好地为会员服务

一是召开学会第6届2次理事会全体会议,对学会换届以来的工作进行总结,调整增补部分理事,明确学会下一步的工作思路,部署学会下一步的重点工作任务。二是加强学会秘书处制度建设、队伍建设,强化服务理念,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三是加强专业委员会建设和工作指导,完成内河港航专业委员会和科研专业委员会的换届工作;积极配合部财务司,协助完成新的交通财会信息系统有关人才库软件的相关工作;配合部财务司做好交通财会网和学会网页的维护工作;沿海港航专业委员会的“港航财会网”建设卓有成效。海事专业委员会的网站也正在建设当中。

(中国交通会计学会供稿)

中国教育会计学会

2012年,中国教育会计学会(以下简称学会)继续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紧紧围绕教育部和各级教育主管部门的中心任务,以

服务教育发展和改革为中心,学会及各分会和各省、区、市教育会计学会做了大量工作,较圆满地完成了2012年的各项工作目标。

一、不断加深教育财会理论研究,拓宽研究的新领域

2012年学会及各分会和各省、区、市会计学会举办研讨会135场,参加人数5 632人;交流论文1 806篇,评选各级各类的优秀论文310篇,出版论文集8本。一是根据自身的特点和需求,各会员单位分别举办不同形式、类别的研讨会或报告会,进行理论交流。江苏省教育会计学会、江苏省总会计师协会高校分会联合举办2012年CFO高层论坛。四川省教育会计学会为普及税务知识、增强纳税意识、加强税务沟通、规范纳税工作,与四川省地税局直属分局合办在蓉院校纳税辅导报告工作会。税务机关与60多位高校财务负责进行面对面交流。促进各院校财务人员认真研究税收政策,积极探讨教育系统税收问题。二是积极创新,探索高校财务处长联席会议机制。2012年,学会所属部分分会和省、区、市学会和政府主管部门共同组织召开中央高校、省市属高校(含部门办)、民办高校的财务处长、副处长联席会议,邀请本埠外的、不同地域的专家学者,请他们作《高校会计制度改革》、《事业单位会计准则改革》及《高校财务管理改革与信息化建设》等报告,引智借力,对一些热点问题进行深度交流。三是强化普教财会工作的研讨。2012年,加强对普教财会工作的研究,中国教育会计学会要求各省、区、市教育会计学会增设1名负责普教财会工作的理事。大部分分会和省、区、市学会都开展普教系统财务热点、难点问题的研讨及学术交流。四川、浙江、福建、山东、重庆等分会对学校食堂管理、营养午餐、贫困生资助、惠民资金、校财局管、国库集中支付等工作中取得的经验和困惑进行广泛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二、组织培训,提高财会人员的综合素质

一是认真做好每年一次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学会根据财政部《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和《关于印发〈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通知》要求,按照各级教育财务行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委托,共举办继续教育培训班139期,参加人员26 680人。二是采取多种形式强化专业培训,培养造就高素质的会计队伍。各会员单位除抓好每年一次的继续教育外,还积极抓好各种形式的专业培训。举办专题培训96期,参加人数17 707人。8月21日,会同教育部经费监管事务中心组织召开教育部直属高校经费监管工作研讨会。吉林大学等7所高校总会计师以及76所部属高等学校财务部门有关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传达了教育部关于当前进一步加强教育经费使用监管的工作要求,介绍教育部经费监管事务中心下一步工作打算。北京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中山大学、吉林大学和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等6所高校介绍了本校经费监管工作方面经验。新疆教育会计学会,2012年培训采取集中加远程的形式,举办4期培训班,在全区开设直播课堂226个,共有11 000人次参加培训。培训后,